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
區

承辦人：闕書芬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346

傳真：(02)8788-4137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140445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請逕至本局網站下載

主旨：有關「臺北市101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暨展覽實施計畫」
，已登載於本局網站（<http://www.edunet.taipei.gov.tw>
/最新消息），請將該網站網址連結公告於學校網站周知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1年7月10日召開「臺北市101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第一次籌備會議」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網路登錄報名日期：自101年9月20日（星期四）起至10月3日（星期三）止，以學校為單位統一報名，請逕至本市五項藝術比賽專屬網站登錄報名資料。
- 三、本（101）學年度初賽總召學校為建安國小，作品現場收件地點如下：
 - （一）國小組：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。
 - （二）國中組：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。
 - （三）高中職組：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。
- 四、現場收件日期：101年10月16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至下午3時止。





裝

五、本市101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暨展覽實施計畫依100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暨展覽實施計畫修正及新增部分，均以粗黑體底線標明，請確實轉知學生及家長。

六、大陸地區臺商子弟學校請參加由新北市政府成立之「臺商學校專區」辦理之初賽相關事宜。

七、本次競賽相關訊息請至臺北市五項藝術比賽專屬網站（網址：[http:// www.tpcityart. tp. edu. tw](http://www.tpcityart.tp.edu.tw)）查詢及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臺北辦事處、東莞臺商子弟學校臺北辦事處、上海臺商子女學校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台北伯大尼美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-幼稚園~小學、臺北歐洲學校-中學~高中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市南海實驗幼兒園、臺北市立育航幼兒園

副本：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大安區銘傳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、翔宇網路科技有限公司、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 資優教育資源中心



訂

線

